

关于《海盐县燃气专项规划（2021-2035）》起草说明

（县住建局）

为优化海盐县气源引入格局，完善县域燃气供应系统，建设城乡一体化供气网络，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的有效衔接，指导县域燃气基础设施建设，保障新形势下海盐县各街道及乡镇燃气供应稳定。县住建局委托杭州市城乡建设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《海盐县燃气专项规划（2021-2035）》，现将起草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编制背景

为贯彻落实中央油气体制改革，浙江省提出形成“网络化、县县通，多气源、少层级，管中间、放两头”的天然气管理体制，海盐县应根据上游环境，优化气源引入格局。为积极响应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市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双碳战略、共同富裕等决策部署，需加快建设海盐县城乡一体化供气网络，加大管道天然气在广大乡镇、美丽乡村的普及应用，推进城乡融合发展。海盐县上轮燃气规划已到期，为适应未来建设与发展需要，需与国土空间规划做好紧密衔接，以指导县域燃气基础设施建设，保障新形势下海盐县各街道及乡镇燃气供应稳定。同时，加强与周边嘉兴、海宁和嘉兴港区等地区互联互通管路建设，协调区域发展。通过开展新一轮燃气专项规划编制，优化海盐县域燃气供应输配系统，完善区域天然气供气方案，合理布局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站点，改善生态环境，促进节能减排和社会经济发展，助力海盐千年古县·江南水乡·滨海新城建设。

二、指导思想

为落实国家、浙江省油气体制改革总体部署；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，借助沪杭双全球城市建设新格局、推进与嘉兴同

城发展的有利契机，以海盐县国土空间规划为指导，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，以加大天然气利用力度，保障气源供应，促进经济、能源、环保相协调为宗旨，积极推进天然气、液化石油气利用，形成多种气源互补的用气格局，优化城乡能源消费结构，着力构建安全稳定、智能高效、绿色低碳、城乡协调的燃气供应保障体系。树立动态发展观点，规划方案力求具有较强的机动性、适应性、经济性和可操作性，实现海盐县燃气行业的安全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规划原则

本规划坚持统筹发展、合理布局、分期实施的原则；坚持管道天然气为主，液化石油气为辅的发展原则；坚持实事求是、科学预测原则；坚持节能减排、高效利用原则；坚持技术进步、安全可靠的原则；坚持有效管理的原则。

四、规划总则

1. 规划范围：规划范围包括海盐县全域，包括武原街道、西塘桥街道、望海街道、秦山街道四个街道和百步、沈荡、于城、通元、澉浦五个建制镇，海盐县陆域土地总面积 595.67 平方千米。

2. 规划年限：规划期限为 2021-2035 年，近期 2021-2025 年，中远期 2026-2035 年。

3. 规划目标：规划至 2035 年，武原街道居民管道天然气气化率达到 98%，西塘桥街道和望海街道气化率达到 85%，秦山街道气化率达到 80%，其余各乡镇气化率达到 65%，居民气化人口超过 22.23 万户，海盐县天然气总耗气量达 51118 万方/年。液

化石油气居民用户约 4.59 万户，液化石油气年用气量约 4417 吨。

一是新建燃气场站设施，优化县域气源供应格局。规划新增西塘桥门站和望海调压站，引入省网浙沪联络线二期和西气东输二线管输气气源，形成五路气源保障供应。

二是完善高压燃气管道建设，连通县域供应站点。规划期内建成九条高压管线，合计新建约 43 公里，将海盐门站、西塘桥门站、西塘桥调压站、望海调压站、百步调压站、通元调压站等十二座供应站点连通，确保县域供气稳定。

三是加强市政燃气管网环通，打造城乡一体化供应网络。逐步完善城区、镇区中压管网建设，加强各乡镇、街道之间主干网络连接，并向周边村庄及社区延伸。规划期内新建中压燃气管道合计约 648 公里，打造全面覆盖海盐县域的城乡一体化天然气供应网络。

四是整合液化石油气储配站，优化瓶装供应站点布局。新建海盐液化石油气储配站。逐步淘汰建设不规范、经营管理不善和影响城镇规划建设的瓶装站点 7 座，升级改造 3 座，新建 8 座，最终县域布局 11 座 II 类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加强组织领导，多渠道争取保障气源供应；明确责任主体，大力推进燃气基础设施建设；强化行业管理，规范燃气市场；调整用气结构，加快天然气市场发展；完善天然气消费价格体系，发挥市场机制的积极作用；制定天然气应急预案，保障用气安全；积极推进储气设施建设；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加快农村天然气利用；改革创新供气体

制；加强宣传，注重引导。

六、编制说明

2020年9月，海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浙江圣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《海盐县燃气专项规划》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，由杭州市城乡建设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。中标后设计院及时成立规划编制小组开展工作，通过现场踏勘、前期资料收集、方案讨论等环节，于2021年7月完成规划初稿的编制，并于8月16日在海盐县住建局召开《海盐县燃气专项规划》初稿内审会，与会人员对规划成果进行了充分讨论并提出宝贵意见。会后，规划编制组经进一步收集资料、修改和完善，于2021年10月底完成规划评审稿的编制。2021年11月2日，海盐县住建局组织召开了评审会，会议邀请了省内燃气行业3位专家以及海盐县相关部门进行评议。评审会原则同意本规划通过评审，并出具了评审会专家组意见。会后，编制单位经再次修改和完善，完成征求意见稿的编制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按照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的要求，本次开展网上公示，征求社会各界意见。